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教室设备合同补充协议

原编号: JZYZC-2019114

甲方: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武汉三江航天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因甲方新校区公1教学楼未竣工检收,乙方无法进场安装教学设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原合同第二条第一款规定货物送达地点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藏龙岛区内,改为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卓刀泉校区(雄楚大街455号)内。一切与运输等有关费用,如运输费、力资费、食宿费等,均由乙方负担。

二、待安装条件成熟后,乙方负责将货物从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卓刀泉校区(雄楚大街455号)运输到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藏龙岛校区,所产生的运输费、力资费、安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三、原合同第三条第2款支付方式:更改为乙方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经验货后,甲方支付原合同总金额60%的货款给乙方:(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叁万壹仟元整(即¥1,431,000.00元整);在乙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支付原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玖仟贰佰伍元整(即¥119,250.00元整)。甲方向乙方支付原合同40%余款(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肆仟元整(即¥954,000.00元整)。

四、其它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甲方: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455号

开户银行:工行科技支行

账号:3202006909000056478

行号:826478

电话:027-87564930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19年12月11日

乙方:武汉三江航天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9号C区4楼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金银湖

账号:421861855018010031077

行号:

电话:027-59393939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19年12月12日